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May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活动的报告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在 2001 年 9 月 26 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01/25)中,要求我继续定期通报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的活动以及该国的局势,本报告是应这一要求提交的。

2. 本报告在我 2010 年 11 月 19 日前一份报告(S/2010/584)基础上作了补充阐述,并就 2010 年 1 月 1 日接替中非支助处的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非建和办)的活动以及就该国境内的政治、安全、社会经济、人道主义和人权方面动态,提供了最新资料。文中还提供最新资料,说明为加强该支助处内目前正在进行的整合工作而做的努力。

二. 政治形势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占主导地位的是 1 月 23 日举行第一轮议会和总统选举以及 3 月 27 日举行的第二轮议会选举。举行选举、政治军事团体战斗人员复员、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以及安全部门改革是 2008 年 12 月所有各方政治对话所产生主要建议中的三项,那次对话的目的是引导该国摆脱不稳定状态,围绕经民主选举产生的、具有包容性的政府,建立民族团结。

4. 所有各方政治对话所产生各项建议后续行动委员会上一次是在 11 月 22 日至 25 日举行会议,审查在执行这些建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该委员会注意到,自上次于 9 月 29 日举行会议以来,进展甚微。在所有各方政治对话期间形成的总共 116 项建议中,约 45%已经落实。剩下的未落实建议绝大多数与中非共和国政府在安保部门所担负的义务有关。按照原先的商定,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将在选举后结束,因此该委员会已停止运作。

5. 本报告所述期间,在争取唯一未签署 2008 年利伯维尔和平协议的政治军事团体“争取正义与和平爱国者同盟”(爱国者同盟)参与和平进程方面,取得了一



些进展。在弗朗索瓦·博齐泽总统作出友好表示之后，爱国者同盟的领导人于 4 月 26 日宣布，它愿意接受停火，并开始与政府进行讨论。在作出此项宣布之前，爱国者同盟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之间以及民主力量团结联盟（民主团结联盟）与中非共和国北部的自卫民兵之间发生了多起冲突，导致一些平民和战斗人员伤亡。

选举

6. 总统选举于 1 月 23 日举行，立法选举则分别于 1 月 23 日和 3 月 27 日共举行两轮。在总统选举获胜后，博齐泽总统于 3 月 15 日宣誓就职，开始第二个五年任期。乍得、赤道几内亚和加蓬等国元首以及外交使团成员出席了宣誓就职仪式。根据宪法规定，福斯坦-阿尔尚热·图瓦德拉总理的政府于 3 月 18 日辞职。图瓦德拉先生随后于 4 月 17 日被再次确认担任总理，新政府于 4 月 22 日宣布成立。

7. 选举的目标之一是使中非共和国人民能够一道以民主方式挑选自己的未来领导人。因此，举行这些选举的环境是该进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总体来说，整个选举是在和平气氛中进行的。然而，据报不同派别的支持者之间发生了一些事件，选举过程本身也存在一些令人关切的因素，包括一些反对派人士被拘押；有人发表煽动性言论；对一些反对派领导人，尤其是对前总统昂热-菲利克斯·帕塔塞实行旅行限制。帕塔塞先生分别于 3 月 23 日和 30 日两度遭拒，无法被送往赤道几内亚就医，尽管我派驻中非共和国的特别代表于 3 月 26 日向博齐泽总统发出了呼吁。针对反对派人士的行动限制于 3 月 31 日被取消。4 月 2 日，前总统帕塔塞前往喀麦隆，但于 4 月 5 日死于医院。

8. 选举工作得到了欧洲联盟的大力协助。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经管的 1 470 万美元篮子基金中，欧洲联盟认捐了 1 200 万美元。其他捐助方包括比利时、法国、德国、日本、尼日利亚和波兰以及非洲联盟。此外也通过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提供了资金。中非共和国政府和法国以及开发署支付了独立选举委员会的业务费用。选举预算总额约为 2 150 万美元。

9. 2010 年 11 月 15 日，博齐泽总统主持了全国大选所有利益攸关方的一次重要会议，会上作出了关于不使用计算机化名册的决定。使用纸面名册的决定产生了若干影响，其中最大的影响是独立选举委员会无法在选举日之前公布和修改选民名册。

10. 候选人登记期限经过了修改并获得延长，最后有五名候选人竞选总统：执政党——劳动党——领导人、现任总统博齐泽先生；前总统帕塔塞先生作为独立候选人参选；中非人民解放运动（中非解运）领导人马丁·齐盖莱；新进步同盟和“复兴民主人民军”政治-军事团体两个团体的让-雅克·德马富特；中非民主联盟领导人的埃米尔·格罗·雷蒙·纳孔博。

11. 总共有代表 41 个政党的 889 名候选人竞选国民议会的 105 个席位。候选人中包括 271 名独立候选人和 80 名妇女。除首相外，32 位部长中有 15 位参加竞选国民议会席位。

12. 在独立选举委员会的选举筹备工作广受关注的情况下，中非共和国驻法国大使、2005 年曾担任该委员会主席的让·维利比诺·萨科先生于 11 月 21 日返回班吉，担任领土管理和权力下放部长一职，领导该部代表政府负责监督选举。2010 年 12 月 29 日，反对派的一个联盟——争取变革力量联盟——要求推迟选举，理由是：来不及在 1 月 23 日举行选举之前使各种安排到位。

13. 1 月 4 日，反对派领导人威胁要退出总统和议会选举，声称选举名单没有提前足够的时间公布，因而无法提出质疑和修改。尽管有这种威胁，但所有各政党、各政治军事团体、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均于 1 月 7 日签署了中非共和国政治生活良好行为守则。在筹备期间，有人的确担心政治军事团体有可能会对选民施加压力，或者以暴力破坏筹备工作。然而，事实上极少发生破坏事件，也没有接获报告说发生了人员伤亡。选举材料由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和次区域维和部队——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运送到各省的地区中心，其间几乎没有发生什么事件。

14. 所有政党，包括反对派，都参加了 1 月 10 日至 21 日的竞选活动。高级沟通理事会发挥了重要作用，鼓励各方按照选举法进行沟通，不要煽动暴力。

15. 中非共和国第一轮总统和立法选举于 1 月 23 日举行。选民投票率非常高，独立选举委员会估计 180 万登记选民中有 54% 参加了投票，投票过程是在和平气氛中进行的。约 70 名来自非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非政府组织促进可持续民主选举研究所以及 500 名本国观察员在全国各地进行了选举观察。欧洲联盟派出了一个由两个人组成的技术评价小组。各党派和各候选人的代表在投票站内对投票过程进行了监测。

16. 1 月 25 日，争取变革力量联盟召集新闻发布会，声称选举日当天存在了大范围的舞弊行为，投票期间存在严重的违规现象和缺陷。四名反对派代表于 1 月 26 日辞去了其在独立选举委员会中的职务，声称在统计选举结果过程中存在舞弊现象。国际观察员和本国观察员都强调，这些选举具有包容性，投票率很高而且选举是在平静气氛中进行的。他们也注意到，在选举过程中存在一些违规现象和缺陷，包括选民名册不准确，选举工作人员培训不足，缺席投票率很高。

17. 2 月 1 日，独立选举委员会宣布了总统选举的初步结果，宪法法院于 2 月 12 日作了略微调整，以计入此前未被计算在内的投票站的追加结果。博齐泽总统获得了 64% 的选票，因此没有必要进行下一轮选举，这为他赢得第二个总统任期铺平了道路，而根据宪法，这是他的最后一个 5 年总统任期。前总统帕塔塞名列第

二，获得 21% 的选票，马丁·齐盖莱先生获得 6% 的选票。其他竞选人纳孔博先生和德马富特先生分别获得 4% 和 2% 的选票。

18. 在其 2 月 12 日裁决中，宪法法院因证据不足驳回了三位反对党总统候选人提出的请法院宣布总统选举无效的上诉，同时也提出了改进今后投票组织工作并增强其透明度和公信力的相关建议。法院建议设立一个常设独立行政机构；由国家预算为选举提供资金；实行选民名册计算机化；采用含有生物鉴别信息的选民卡。4 月 29 日，领土管理和权力下放部长宣布，新政府打算在独立选举委员会内设立一个常设行政机构。

19. 2 月 6 日，独立选举委员会公布了议会选举结果：劳动党获得 26 席，反对党获得一席，独立候选人获得八席。四名落选的总统候选人也都是国民议会议员候选人，但只有齐盖莱先生进入第二轮投票。第一轮胜选者包括博齐泽总统、其家族数名成员、政府高级官员和劳动党成员。

20. 3 月 4 日，争取变革力量联盟的一些成员和前总统帕塔塞组建了废除选举结果和重新举行选举阵线。该阵线要求撤消第一轮选举的结果，要求反对党候选人退出选举，呼吁民众抵制第二轮议会选举。本国调解人保兰·波莫迪莫大主教敦促反对派参加选举。

21. 3 月 27 日，第二轮议会选举在 67 个选区举行，有一些反对党候选人参选。选举期间实施了一些纠正措施，以消除观察员和反对派所说的第一轮选举中存在的违规现象和缺陷。一小部分国际和本国观察员注意到选民投票率要低得多，部分原因是反对派采取抵制行动，另外的原因是选民的热情普遍降低。

22. 第二轮议会选举的结果于 4 月 6 日宣布：执政的劳动党又获得 37 个席位，独立候选人又增加 18 个席位，与劳动党结盟的党派的候选人获得 11 个席位，另有一名反对党候选人获得一个席位。宪法法院接到了一些关于撤消第一轮议会选举结果的上诉。截至 5 月初，法院审理了 88 项上诉中的 55 项，并裁定 13 个选区应进行重选。

23. 开发署的选举援助项目在选民登记过程中以及在两轮选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提供专门知识、技术援助和支助，为独立选举委员会提供支持。该项目有助于解决筹备过程中出现的重大后勤问题，其中包括：最后完成了选民名册的转录；协助从多哥运送 7 000 个票箱；制订一套将用于第二轮立法选举的纠正措施，以消除第一轮选举中发现的违规现象。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24. 中非共和国西北部和东北部的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和复员工作尚未开始，这是以下若干因素结合在一起导致的：缺乏政治意愿；那些地区未派驻国家安全部队，尤其是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已撤离东北部，因而持

续存在不安全状况；雨季造成严重后勤困难。在与负责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的部长进行协商后，开发署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管理股于 3 月 1 日缩减了其方案管理人手。该股仍维持其技术和资金能力，以便在条件有利于实际展开这一进程的情况下，恢复对政府的支助。

25. 尽管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的实际落实方面出现了延误，但在制订一项针对前战斗人员的国家重返社会战略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2010 年 12 月 10 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指导委员会核可设立重返社会问题工作组，以促进制订一项有关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的国家战略。重返社会问题工作组编拟了重返社会问题国家战略草案，并于 2 月 22 日将其提交指导委员会。这表明，国内各主要利益攸关方对于在当前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框架内制订一项战略的承诺。

26. 1 月 13 日，总统签署一项法令，任命六名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的技术顾问协助总统工作。其中两人来自复兴民主人民军，其余四人分别来自以下四个其他政治军事团体：民主团结联盟、中非人民民主阵线、中非争取和平正义解放运动以及共和部队联盟。这些任命似乎起到了双重作用，一方面在选举期间帮助缓和当地气氛，另一方面则强化各方对取得进一步进展的承诺。

27. 鉴于可供用于支持这一进程的军事人员有限，本报告所述期间就是否应在该国西北部开始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的工作以及是否应在东北部开始战斗人员的核实工作，展开了一些辩论。复兴民主人民军的领导人及其战地指挥官表示，该团体已经做好在西北部进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的准备。然而，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军事观察员的任务期限于 6 月 10 日结束后，同时在这两个地区实施这个方案的努力将进一步受限。

28. 由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以及政治军事团体——民主团结联盟和中非争取和平正义解放运动——的代表组成的一个评估团于 2 月 28 日至 3 月 9 日访问了东北部地区，以评估是否已具备开始核实工作所需的条件。评估团的成员得出结论认为，核实工作可以展开，但同时指出，该地区的安全局势很脆弱。由于该地区再度出现暴力，4 月 30 日又一次在东北部进行了评估，以便与有关各方一道探讨其从事核实工作的能力。西北部战斗人员名单已经过核证，但迄未确定该地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确切启动日期。

安全部门改革

2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全部门改革领域取得了进展。部长级和技术层面的会议定期举行复会，以重振安全部门改革进程并在中非建和办内新设立的安全机构股支助下制订国家远景规划和前进路线。2011-2015 年减贫战略文件亦称为第二代减贫战备文件，其中安全部门改革部分的编拟一直是技术工作组的一个主要优

先事项。然而，不论在技术层面还是在政治层面都没有达成共识，导致无法制订一项强有力、可信的安全部门改革战略。

30. 中非建和办也努力改进对安全部门的问责，为此部署了一名国际专家以帮助负责与国民议会关系的部委制订一项关于议会对安全部队的监控的次部门战略。该战略订立了一套明确的优先事项，并制定了未来三年的实施计划。该文件与其他次部门战略一道，可成为一个起点，便于制定一项急需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并以业已在 2008 年 4 月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全国研讨会上建立的基础为起点。

31. 中非建和办通过实施培训以及旨在提高警察、宪兵和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专业能力的其他实际措施，支持安全部门改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中非建和办为国家警察和宪兵举办了交通管理以及指挥和控制方面的培训。中非建和办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也牵头在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内部开展了一项大型活动，目的是促进职业道德和人权，并为工程兵和医疗人员提供培训。中非建和办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为国家当局提供咨询和支持，帮助其执行由建设和平基金资助的项目，以便为国防部队和安全部队修建六个兵营，从而确保这些项目适合于更广泛的安全部门改革框架。

三. 军事和安全状况

32. 军事和安全局势的特点是，爱国者同盟、外国反叛分子、上帝抵抗军(上帝军)和在该国从事活动的劫匪和偷猎者频繁实施暴力袭击。虽然该国首都周围地区和该国西部大都保持平静，但在本报告所述整个期间，该国东北部地区持续发生暴力。

33. 2010 年 11 月 24 日，爱国者同盟在乍得反叛分子的支援下袭击并占领了东北部瓦卡加省首府比劳，当时中乍特派团才撤离几天，8 000 人因此暂时流离失所。11 月 30 日，乍得武装部队进入该国，以支援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展开行动，将爱国者同盟赶出比劳。乍得部队留下来保护比劳周围地区的安全，直到 2 月 14 日选举结束之后。另有 300 名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成员后来被派往比劳，以帮助确保该城市和周边地区的安全。

34. 爱国者同盟在该国东北部地区很活跃。2 月 7 日和 24 日，爱国者同盟在上科托省靠近布里亚的地方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发生冲突，并短暂控制了连接比劳和该国南部地区的主要公路。2 月 14 日，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在爱国者同盟很活跃的巴明吉-班戈兰省恩代莱镇又部署了一个特遣队，为期六个月。3 月 20 日至 22 日以及 4 月 10 日至 12 日，得到民主团结联盟部队支援的刚果民主共和国部队在巴明吉-班戈兰省和瓦卡加与爱国者同盟发生交火。这些交火导致了数目不详的伤亡和重大的破坏，此外还加剧了在民主团结联盟和爱国者同盟中分别占大多数的古拉族和隆加族人之间的紧张状况。

35. 上帝抵抗军袭击的平均次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将近减少了一半，原先在该国东北部地区活动的上帝军团体现在似乎已离开。该国东南部发生的袭击事件据信是上帝军成员策划实施的，他们以刚果民主共和国东北部乌班吉河另一侧为根据地。上帝军的活动导致大约 19 000 名中非人仍然在上姆博穆省和姆博穆省流离失所。乌干达人民国防军特遣队仍在撤离其部队，估计有大约 800 名士兵目前仍留在中非共和国东南部。

四. 社会经济状况

36. 在中非共和国，各方深感局势脆弱，基础设施缺乏，商业环境很差，导致投资水平很低，这种情况继续使经济形势受到不利影响。尽管存在这些挑战，经济正在缓慢复苏，2010 年的实际增长率估计为 3.3%。2010 年，政府成功地将通货膨胀率维持在 1.5%，低于 2009 年的 3.5%。出口额增加了 9.2%，进口额则增加了 11.5%，这使 2011 年的贸易逆差占到了国内总产值的 7.8%。

37.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扩大信贷机制——以前称“减贫与增长贷款机制”——所支持的经济和财政方案已于 2010 年 9 月结束。一个由扩大信贷机制提供支持的后续方案预计将在未来几个月内谈判制订。该国一直保持宏观经济的稳定，在实施财政和结构改革方面取得了良好的进展。这些措施有助于创造条件以恢复持久的经济增长，但该国仍然易受燃料和粮食价格上涨的影响。财政政策仍然处于正轨，与宏观经济稳定和债务可持续性保持一致。石油部门税收以及税项和关税征收方面的改革使收入状况出现改善；但是，这些改革的实施仍缺乏连贯一致性。

38. 第二代减贫战略将在中非共和国政府所组织的、得到建设和平委员会、开发署、世界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支助的一次捐助方圆桌会议上提出。该圆桌会议定于 2011 年 6 月在布鲁塞尔举行。政府计划在未来五年把重点放在减轻贫穷及推动农业部门增长方面。

五. 人道主义状况

3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于武装团体的活动导致的流离失所现象，暴力威胁或实际暴力现象以及偏远地区物流上的困难，中非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仍然很脆弱。

40. 中非共和国境内大约有 21 000 名难民和寻求庇护者，估计有 192 0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在巴明吉-班戈兰省，由于爱国者同盟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民主团结联盟和自卫民兵之间频繁发生交火，仍然难以接触来自恩代莱的约 15 0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

41. 在该国北部和东部地区，人道主义准入问题仍是一个重大挑战。虽然与各政治军事团体的谈判有可能打开人道主义通道，但爱国者同盟和全副武装的犯罪团伙所构成的威胁仍然存在，给在那些地区开展工作的人道主义工作者带来了安全

问题。联合国一直积极参与同不同行为方谈判人道主义准入问题。2 月份，中非人民民主阵线的武装分子在瓦姆省绑架了来自西班牙无国界医生组织的八名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中非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很快被释放，但有两名国际工作人员却作为人质被关押 10 天，直到经谈判后获释。

42.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继续参与努力解决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和其他弱势群体在当地面临的严峻人道主义形势。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为大约 42 万名受冲突影响的弱势民众提供了食品援助，并确保 7 800 名五岁以下营养不良儿童、32 名学生、7 500 名孕妇和哺乳母亲以及生活在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而且缺乏粮食保障家庭中 12 000 人获得补充营养食物。为了解决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紧急保健需求，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提供了最低初步成套服务，以防止和处理性暴力造成的后果，降低婴儿和孕产妇死亡率，并帮助预防艾滋病毒的传播。

43. 2010 年 11 月，难民署把来自与苏丹接壤边界地区上科托省萨姆万贾附近一个难民营的近 1 751 名苏丹难民迁到瓦卡省中部班巴里的一个更安全的难民营。为了加强对难民的保护，难民署与难民问题全国委员会合作，制订了一项战略和行动计划，以便为难民提供更好的安全与保护，并帮助增强该委员会确定难民地位和管理难民数据库的能力。

44. 目前严重缺乏人道主义资金，这是因为出现了捐助疲劳，难以接触难民，而且各利益攸关方的吸纳能力很低。2010 年援助中非共和国联合呼吁程序的资金只有 45%到位，而估计总共需要 1.29 亿美元。共同人道主义基金为 2010 年筹集了 1 200 万美元，其中很大一部分被分配用于拟在 2011 年实施的 22 个项目，以弥补该国东南部和东北部的紧急需求。截至 4 月 30 日，2011 年援助中非共和国联合呼吁程序的资金只有 27.5%到位。2011 年初，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准许从中央应急基金拨给供资不足的应急行动的分配款项中拿出 500 万美元用于该国。

六. 支助恢复与发展的业务活动

45.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业务的重点是避免进一步人道主义干预的必要性，并努力为可持续增长和发展奠定一些基础。

4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粮食署通过分配粮食，为恢复、保护和改善正处于冲突后恢复地区的约 10 800 人的生计提供协助。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继续通过分发农具和种子，对低地进行管理，以及为农民协会提供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机会，继续实施其农业应急行动方案。粮农组织还在非洲农业发展综合方案框架内帮助农业与农村发展部编制其农村发展与粮食安全战略文件，以此作为消除非洲饥饿与贫穷努力的一部分。4 月 15 日，为配合实施非洲农业发展综合方案，该国政府签署了一项农村契约协议。

47. 在卫生部门，由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牵头实施的若干举措，包括免疫和疫苗接种活动，为预防和减轻包括小儿麻痹症、黄热病和疟疾在内的流行病和疾病作出了贡献。中非共和国政府在公共保健方面的花费平均只占国内总产值的 1.5%，因而极其依赖外来援助，以满足本国民众的基本健康需求。

48. 国家工作队还积极参与在中非共和国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根据 2006 年进行的多指标类集调查第三轮评估结果，该国的感染率为 6.2%。然而，在制订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国家战略框架过程中，第四轮调查的初步结果显示，情况正在改善，目前的感染率为 4.7%。

49. 2010 年，儿基会与教育部以及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进行协调，使受冲突影响地区的 306 557 名学童返回小学，2009 年得以返回学校的学童人数为 145 152 人。家长-教师培训方案使得能够面向 2 179 名家长-教师展开能力建设，并使 673 所学校中受危机影响儿童的学习表现得以改善。2011 年，有 24 间新教室建成并配置了设备。

50.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一直在支持开展活动和举措，以促进和平文化，包括在保瓦和比劳安装两个社区广播电台以及对电台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51. 世界银行已筹集到 1 000 万美元，用于支助社区恢复方案，其侧重点是在该国北部受冲突影响地区大量前战斗人员集中的地方提供生计支助并实施公共工程。五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将与地方和国家当局密切协作执行这些方案。

七. 人权和法治

52. 人权状况的特点仍然是，该国各地普遍存在着执法人员和非国家行为者实施侵犯人权和侵害行为后不受惩罚的现象。在北部地区，平民长期流离失所而且得不到保护的情况导致武装团体侵犯人权事件增多。在东北部，不同族群之间的冲突已引起大规模的侵犯人权行为，其中包括即决处决。不幸的是，常常针对年轻女孩或老年妇女的民众执法和巫术指控在全国各地继续存在。

53. 司法系统继续存在缺乏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的问题。法庭设在破旧的房屋中，全国法官总数不到 200 人。监狱人满为患，缺乏卫生设施。三分之二的囚犯在审前平均被拘押三个月以上。在大多数监狱和拘留中心，营养不良造成囚犯死亡。监狱的日常管理仍然由安全部队负责，而且不符合关于囚犯待遇的基本国际规范和标准。联合国继续与国家伙伴合作，支持实行一套考虑到国际规范和标准的新的监狱管理立法。两座新的监狱正在修建之中，另有其他一些监狱正在翻修。目前正在制订犯罪人重返社会方案，而且现已招募并且正在培训 46 名书记官和惩戒人员，其中包括 32 名妇女。

54. 政府已采取一些重要步骤，以通过实施重要的人权立法来解决这些问题。2010 年 12 月 13 日，由于难民署进行了持续的宣传，国民议会授权批准《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所者公约》。继 2010 年 8 月批准国际劳工组织《独立国家土著和部落人民公约》(第 169 号公约)之后，中非共和国人权和善治事务高级专员于 1 月 13 日在俾格米人和其他受排斥民众群体所在地区展开了宣传运动。

55. 中非建和办和开发署继续协助司法部实施其国家战略——其司法改革十年方案——并设立了一个法治工作组。开发署通过其加强法治项目，于 3 月份完成了五个“法律之家”的修建，以便为民众提供一个教育场所，借以帮助民众了解法治，并与律师会面，更好地诉诸司法。此外还为司法系统工作人员以及民间社会成员举办了若干讨论会和讲习班，以帮助解释最近所通过的新刑法。

八. 性别平等问题

56. 自我提交上一份报告以来，联合国一直在支持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努力促进男女平等，特别是加强妇女的政治参与，并依照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57. 在 1 月和 2 月份，中非建和办在立法选举期间向妇女候选人提供了技术支持，为此与单独个人和小型团体举行了会议，讨论如何建立自信以及如何为第一轮和第二轮选举开展有效的竞选活动。在成为立法选举候选人的 80 名妇女中，有 11 人当选。有 6 名妇女后来成为新政府的成员，与上届政府相比，增加了两名女部长。联合国还帮助发起了为倡导妇女参与决策而举办的宣传日活动，作为 3 月 8 日国际妇女节庆祝活动的一部分。

58. 2010 年 12 月 21 日至 23 日，中非建和办协助一个地方妇女组织发起了面向受冲突影响的纳纳-格里比齐省扎伊尔社区 100 名妇女受害者的宣传活动，使其了解在该社区发生的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在此项活动之后还举办了以地方当局为对象的为期两天培训课，以使地方当局能够更有效地防止和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

59. 此外，人口基金提供的技术和财政支助使政府得以制订一项国家性别平等战略，该战略于 2 月份获得通过。人口基金和联合国性别平等问题专题组帮助政府修订了 1997 年《家庭法》。订正后的草案目前正等待政府核准，然后再交由国民议会通过。《家庭法》的宗旨是强化对妇女权利的尊重，减少性别暴力，禁止 18 岁以下女孩结婚。

九. 儿童保护

60. 在中非共和国境内活动的本国和外国武装团体继续在实施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尤其是在该国北部和东部。据报告，严重侵害行为中包括绑架、使用儿童

兵、性暴力、袭击学校和拒绝人道主义救援通行。本国和外国武装团体继续在使用儿童。一些儿童从复兴民主人民军那里获释固然令我感到鼓舞，但我关切地注意到，自 2007 年以来一直列在我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年度报告中的所有七个派别均未制订单独、具体和有时限的行动计划，以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

61. 强奸和性虐待案件仍然严重少报，原因有若干，其中包括：对司法系统缺乏信任，害怕报复以及担心遭到公众轻蔑。在上姆博穆省、姆博穆省、上科托省和瓦卡加省的城镇和村庄遭到袭击后，据报上帝军绑架了儿童。由于安全、后勤和能力方面存在的制约，核实活动继续受到限制。

6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儿基会继续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紧密协作，遣返以前与上帝军有联系的儿童。1 月份，受上帝军影响国家境内的联合国儿童保护问题协调人第二次跨界协调会议在坎帕拉举行，目的是根据 2009 年 10 月于内罗毕通过计划以来所汲取的经验教训，修订联合国跨界遣返、家庭团聚以及照管逃离上帝军或从上帝军手中被救儿童的行动计划。

63. 由政府领导的促进儿童保护的力度一直在进行，包括于 2011 年 4 月设立了全国儿童保护问题部委间委员会，以协调和监督落实所有现行的或新的儿童保护问题相关政策。联合国和民间社会组织将向该委员会提供技术咨询。政府所作的其他努力包括由社会事务部组织一次讨论会，以核实中非共和国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二次定期报告。该报告一旦获得政府认可，即会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在该报告中，政府探讨了它为了使国家立法与公约所载各项规定保持一致而采取的措施，以及关于父母责任、保健、教育和特别保护的措施，包括针对触犯法律儿童以及来自少数民族儿童的措施。

64. 联合国为司法部评估与儿童有关的司法系统，提供了技术和财政支持，此外还为班吉的儿童法庭以及司法警察提供相同的帮助，以便为 120 名儿童，包括 51 名女童，提供法律援助。此外，领土管理和权力下放部还在联合国的支持下，筹备于 7 月 18 日至 24 日主办关于出生登记的全国论坛，以便实施全国战略和行动计划，进而确保所有儿童，包括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出生的儿童，在出生后即获登记。

十. 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活动

65. 建设和平委员会中非共和国国别组合主席、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扬·格罗斯 4 月 6 日至 10 日访问了中非共和国，目的是评估该国建设和平战略框架的执行进展。在与博齐泽总统、政府成员以及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举行的会晤中，主席讨论了在巩固该国和平进程中取得的进展、剩下的挑战、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的拟订以及将在 6 月举行的捐助方圆桌会议的筹备工作。

66. 主席还访问了西北部瓦姆省的巴丹加弗，以评估丹麦难民理事会执行两个巩固和平项目的进展情况。这两个项目得到了建设和平基金的资助，目的是设立法律事务所以及为教师-父母提供培训。

67. 关于第二代减贫战略，主席强调，必须把建设和平层面纳入这项战略。这将使建设和平委员会能够借助该战略中阐述的框架，在 2011 年以后继续与中非共和国进行互动。2 月 16 日，建设和平委员会与计划、经济和国际合作部部长以及我的特别代表举行一次会议，讨论该战略的目前拟订情况。

68. 建设和平委员会还开展了资源摸底工作，以确定战略框架中所列优先领域的资金缺口。主席在其所进行的所有接触中，都与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及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保持联系，并主张把中非共和国增列入后者的优先国家名单。

十一. 建设和平基金

69. 2010 年，中非共和国收到了数额为 2 000 万美元的第二笔拨款，用于执行建设和平优先项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指导委员会完成了 15 个巩固建设和平进程项目的挑选和批准工作。在该委员会的订正优先计划中，第二笔拨款的侧重点是法治、安全部门改革以及在发展中心方案框架内援助受冲突影响社区。大约三分之二的资金专门用于加强军队、警察和各地司法系统的能力，尤其是修建军营、监狱和其他基础设施。小额金融、培训高风险青年以及选举进程都获得了支助。有八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粮农组织、开发署、教科文组织、人口基金、儿基会、难民署、项目厅和粮食署)通过该基金所资助的不同项目，参加了建设和平活动，而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则在联合国保持有限存在的地区充当了执行伙伴的角色。

70. 建设和平基金在第一笔为数 1 000 万美元的拨款项下核可的项目的执行工作已将近完成，平均执行率超过 90%。

十二. 一体化和联合国对中非共和国的共同愿景

71. 中非建和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继续通过一些联合规划和方案编制举措来加强合作。在综合战略框架于 2010 年 11 月制订完成之后，中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目前正在执行 2011 年的该战略框架行动计划。

72. 在制订 2012-2016 年联合国发展与建设和平援助框架过程中，中非建和办与国家当局协调一致开展努力，以使该援助框架与该国的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保持一致，其所侧重的领域如下：巩固和平、善治和法治；投资于人力资本和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促进可持续和持久的发展。

十三. 特派团支助

73. 中非建和办收到了一笔 1 810 万美元的预算款，其中包含添置一架固定翼飞机的所需经费，用于扩大特派团的能力、运作范围和地理覆盖面。然而，由于该国东北部瓦卡加省目前的安全局势，中非建和办仍然无法在比劳开设一个地区办事处。

74. 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主计长办公室核可把折旧后价值为 130 万美元的资产从中乍特派团转到中非建和办。这些资产包括车辆、通讯设备、发电机、工程设备和备件。

十四. 意见

75. 我赞扬所有本国利益攸关方成功组织并和平举行了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然而，自 2011 年选举以来，民主机构中几乎不存在政治反对派的现象对于民族和解进程来说，是一个相当大的挑战。要实现中非共和国的可持续、包容性发展，就必须建立强有力的民主体制，使有着丰富、多元见解而且代表各族群的人能够一道努力，帮助建设自己的国家。政治反对派必须有自身空间，能自由表达意见，并能在道德和法律行为准则范围内对政府的政策提出质疑。

76. 根据从 2011 年选举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应当刻不容缓地解决本国和国际观察员所注意到以及宪法法院所提建议中指出的违规现象和缺陷。最近设立了一个常设、独立和专业的机构，作为独立选举委员会的一部分，这是可喜的一步。我促请政府以包容的方式解决所有悬而未决问题，并确保为 2016 年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做好充分准备。

77. 我促请该国当局开始规划市镇选举，作为继续实施民主化和权力下放进程以及在全国各地恢复国家权威的重要第一步。政府必须将法治扩展到所有各地，并在所有各地保障安全。这将确保有一个可促进经济发展的稳定、民主的环境。

78. 尽管后续行动委员会的任务现已结束，但是，所有各方政治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并非都已得到落实。博齐泽总统和他的新政府必须继续开展工作，愈合国内存在的分裂，团结全国人民。我敦促新政府加快落实所有各方政治对话期间所提建议中尚未落实的那些建议。

79. 我再次呼吁政府和各政治军事团体推进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促进该国稳定，帮助推动经济复苏。在顺利完成重返社会进程所需资源方面保持透明是极其重要的，这将使得能够在该国展开强有力的解除武装和复员进程。作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一部分，重返社会战略必须在各政治军事团体中享有可信度，而且也应解决那些团体和受冲突影响社区——尤其是面临本国和国外反叛分子、土匪、偷猎者及上帝军威胁的社区——的关切。

80.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也必须与安全部门的认真改革联系起来同时进行，以使国防部队和安全部队具备保障中非共和国所有人安全所需的人手和能力。所有人，无论其族裔背景为何，都必须享有安全保障，而且该国必须受到保护，以免遭受本国和外国反叛分子、土匪、偷猎者和上帝军的威胁。

81. 我想重申，政府应当借助 2008 年 4 月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全国讨论会以来所取得的进展和所汲取的经验教训，制订一项中期安全部门改革战略。我鼓励该国

当局在参与安全部门改革的政治层面对话者与特别是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常设技术秘书处等技术层面行为方之间重新建立联系。安全部门改革应当在更广的框架内进行，其中应包括建立法治和加强司法部门。我强烈鼓励双边和多边伙伴支持该国的安全部门改革方案，在即将举行的捐助方圆桌会议期间认捐资金。圆桌会议的成功极其重要，这将协助政府进一步巩固和平，加快早期恢复与发展。

82. 正如我在以前的报告中强调的那样，政府必须认真采取行动，消除该国普遍存在的腐败风气。腐败是一个重大的有害因素，会阻碍所有各级社会经济发展，也会导致无法吸引所需投资来帮助推动该国发展。更重要的是，必须强有力地杜绝会滋长侵犯人权行为的有罪不罚风气。

83. 妇女和儿童所处的状况仍然很严峻。我强烈鼓励政府和国民议会最后确定并颁布经过修订的家庭法，从而进一步维护妇女的权利。我也敦促政府和各政治军事团体制定并实施各自行动计划，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

84. 我要表示感谢区域和国际合作伙伴为帮助中非共和国而作出的各种贡献，也感谢各方在选举期间提供的其他支持，其中包括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欧洲联盟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以及各双边伙伴。

85. 最后，我要赞扬我的前特别代表萨赫勒-沃克·祖德所领导的中非建和办工作人员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所做的辛勤工作，同时也赞扬国家工作队全体人员努力帮助在中非共和国巩固和平。我还要赞扬祖德女士始终本着奉献精神和敬业态度履行她的职责。我在 5 月份任命了玛格丽特·沃格特，她在该国刚刚结束第二次冲突后选举进程的这个关键时刻就任新职，担任我的特别代表。